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6-025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6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鸿路钢构	股票代码	0025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国胜	吕庆荣	
办公地址	合肥市双凤工业区	合肥市双凤工业区	
传真	0551-66391725	0551-66391725	
电话	0551-66391405	0551-66391405	
电子信箱	wangguosheng0731@163.com	luqinrong0301@163.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有钢结构产品加工制造、新型建材产品生产销售、钢结构工程承包、智能立体车库生产销售、钢结构绿色建筑的设计生产施工一体化服务等五大类,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高层建筑物、公租房、商业中心、大型场馆、工业厂房、航站楼、桥梁、锅炉钢架等领域,为国家大力提倡的绿色建筑,可以有效地缓解钢铁产能过剩。智能立体停车设备广泛用于新建商业社区、新建小区的停车位建设,老住宅小区、大型商业社区及医院景区等交通拥挤区域的停车位改造,可以有效地解决城市的停车难问题,充电桩一体化智能立体停车设备是国家推广绿色能源汽车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自创建以来一直致力于管理上的变革创新,致力于提高管理效率、技术创新能力以及生产效率和成本控制上的竞争力,推进卓越工程,倡导一流主义、优化研发、制造、营销、施工、服务的每一个环节,并通过建立学习型组织、完善管理体系,提高经营质量、不断打造钢结构建筑强势品牌。

放眼未来,鸿路的发展目标是:不断巩固公司成本竞争优势,不断丰富公司相关联产品,提高协同效应,增加利润来源。聚焦于"一体化装配式高层钢结构住宅成套技术"、"高端智能车库存取技术"、"装配式低层住宅集成技术"的提高和完善,并利用领先技术优势抢占市场,为公司持续发展增加动力。努力打造成为一个最具备竞争力的研发基地,成为最值得信赖的最具竞争力钢结构及相关配套产品供应商,成为最优秀的一体化装配式钢结构住宅与定制化洋房整体服务商,成为品质、技术领先的高端智能立体车库制造商。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192,632,391.06	4,225,150,946.48	-24.44%	4,930,106,81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735,167.57	137,963,252.24	28.10%	165,519,26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173,944.81	125,747,954.10	-52.94%	128,051,24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10,722.11	41,280,515.48	-176.82%	-157,550,009.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1	29.41%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1	29.41%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5%	6.00%	1.25%	7.65%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7,083,028,566.39	7,394,352,980.86	-4.21%	6,621,938,60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1,415,275.64	2,363,440,108.07	6.68%	2,244,236,855.8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85,244,800.09	815,033,187.62	632,047,300.96	1,060,307,10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52,115.84	58,562,625.27	27,100,090.18	57,820,33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63,910.31	57,768,446.21	25,157,319.11	-53,215,73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8,396.28	223,791,269.21	93,603,458.88	-352,473,846.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商晓波	境内自然人	48.24%	129,280,000	96,960,000	质押	16,000,000	
邓烨芳	境内自然人	13.81%	37,000,000		质押	13,390,000	
施建刚	境内自然人	2.05%	5,504,700				
邓滨锋	境内自然人	1.34%	3,600,000				
商晓飞	境内自然人	1.34%	3,600,000				
商晓红	境内自然人	1.34%	3,600,000	2,7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1.28%	3,430,200				
万胜平	境内自然人	1.23%	3,300,000	3,300,000			
长盛创富资管-宁波银行-长盛创富-盛鸿1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6%	2,586,100				
安徽鸿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0.57%	1,520,000		质押	1,5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商晓波和邓烨芳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万胜平、商晓红(本公司控股股东商晓波的姐姐)为公司董事;股东邓滨锋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邓烨芳的弟弟、股东商晓飞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商晓波的姐姐,安徽鸿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高管持股企业,长盛创富资管-宁波银行-长盛创富-盛鸿1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是公司控股股东商晓波先生、邓烨芳女士,董事万胜平先生通过长盛创富-盛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未知与其他2名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刘敬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7,448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1,030,55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077,998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9263.24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4.44%,营业利润同比下降55.11%、利润总额同比增长23.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28.10%,主要原因为:1、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钢材价格的下降导致产品价格下降。2、营业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下降,加上公司综合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投产期相应的管理费用转高,以及可拆式钢筋桁架楼承板、光伏支架、聚氨酯外墙保温板、可移动式房屋等新产品的研发试制费用较高,该类产品尚未形成批量销售。3、归属股东净利润的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资产、营业外收入增加有关。

2015年新签合同总共约为42.09亿元,其中工程订单约为16.19亿元,制造类订单约为25.9亿元。按公司要求签单、在出厂前付全款的制造类订单比率较上年大幅增加,这与公司一年来狠抓内部管理,通过建立质量管控与快速交货优势从而对客户付款和订单选型提高了要求有关。

2015年,在董事会的带领下,为减少企业经营风险,促进企业稳健发展,积累沉淀后续发展动力,公司采取了一系列针对性经营措施及技术上研发创新。具体措施如下:

1、在销售策略上对订单付款作了较高的要求,确保稳健经营;2015年钢价一路下跌,钢材价格已处于低谷,未来钢材价格上涨的概率较大,为减少公司可能由于钢材价格上涨带来的风险,订单类型方面,公司充分发展自身优势,尽大量多承接质量要求高、需实现快速交货的制造类订单,这类订单竞争对手少、回款好(发货前付清货款),同时对产品质量和快速反应的交货要求都比较高。另外公司对周期长的工程项目持尽量谨慎的态度,防范钢材涨跌风险。客户选择方面,公司尽可能地同信誉度高的央企和优质上市公司合作,防范经营风险。

2、加强招标采购、竞标采购力度,加强采购预测能力,优化电子招标系统,降低采购成本;

(1)降低供应商应付款,提高企业美誉度,真正降低采购成本;按行业特点供应商垫资会增加资金的财务成本及企业信用成本,公司利用自身优势,与长期优质供应商签订互相支持和约束的战略合作协议,并通过电子竞标平台、微信平台及现场竞标招标等方式使采购工作做到公开、公平、简化流程,同时尽大量地降低供应商垫资额,提高公司美誉度。降低了采购成本,提高了产品价格竞争力。

(2)加强采购价格预测能力,向采购要利润;公司根据多年积累的经验以及与钢厂良好的关系,钢厂排单的统计分析、钢材成本组成分析以及运营规律,适时进行大宗采购。如在2015年末预测钢材价格低谷时即实施了"20万吨钢材集中招标",实现了低成本采购,提高了产品价格竞争力。

(3)不断优化、推广电子采购竞价平台和微信公众号鸿路采购物流中心,扩大供应商范围和提高供应商关注度,降低采购成本。

3、夯实管理基础,丰富产品内容;2015年增加了外墙保温板生产车间,光伏支架生产车间,钢筋桁架生产车间以及移动住宅成品车间等。开发了警银亭、HL复合外墙系统、可拆式钢筋桁架楼承板、HL移动住宅、拆叠式集装箱房、装配式飘窗"等有自主产权的新产品。为公司后续发展增加了利润来源。

4、创新发展了代理商机制,拓宽了销售渠道,2015年,新签订地区代理商88家。

5、加强对钢结构生产线部分关键设备进行智能化技术改造的研发,以期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及减少用工人数,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目前样机已试制及调试完成,已具备批量化改造的条件。

6、公司聚焦于的三类新技术得到了提高和完善,为公司后续发展增加动力:

(1)一体化装配式高层钢结构住宅成套技术。已应用于公司职工宿舍楼和蚌埠大禹公租房项目。

(2)高端智能车库存取技术。核心部件智能搬运机器人经过五个月测试,系统稳定并可投入实际运行。

(3)装配式低层住宅集成技术。装配式低层住宅--鸿路定制洋房样板试制房已经完成,2016年将开始试销。

7、盘活公司的存量资产,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近一年来处于亏损状态的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鸿泰重工",并完成了公司位于阜阳北路西侧的生产基地的工业用地的收储工作。

(二)、2015年公司重要经营管理事项回顾

1、报告期内公司凭公司强大的加工能力及项目管控能力,承建或实施了一大批城市地标性建筑:如乌鲁木齐中瑞国际中心、重庆国际金融中心、兰州红楼广场、洛阳正大国际城市广场、连云港连云新城商务公共中心等;承建了武汉万达秀场、麟陵陶瓷博物馆等高难度的空间结构场馆,充分体现了公司的技术实力!

2、快速推进公司钢结构绿色建筑的研发及推广,为实施"一体化装配式高层钢结构住宅",公司自主研发了第三代钢结构住宅体系,即"U型钢-砼组合梁体系+钢-砼组合剪力墙体系"及"开缝式钢板剪力墙体系",对丰富我国钢结构住宅结构体系形式、推动钢结构住宅产业技术进步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公司在钢结构绿色建筑部品部件的通用性研究方面及低层钢结构住宅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方面也初有成就。报告期内完成了公司职工宿舍钢结构样板楼、第二代、第三代钢结构低层装配住宅样板楼等一批钢结构住宅项目,为公司钢结构住宅的推广和应用取得了宝贵的经验,也为2016年的推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3、报告期内,出售了近一年来处于亏损状态的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鸿泰重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也为公司补充了现金流。(详见公告编号:2015-020)。

出售位于长丰县双凤开发区阜阳北路以西、金梅路以南土地、房产,收储总面积为 130751.1平方米(合196.12亩)(土地证号:长国用(2008)4179号、长国用(2008)4180号、长国用(2008)4181号(证载面积104.27亩,收储86.724亩)。

4、公司被批准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试点企业",对试点企业核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证书。拓宽了公司以钢结构为主体工程的市场准入和承揽范围,同时有力地促进了"成为最优秀的一体化装配式钢结构住宅整体服务商"的公司战略,为公司承接设计、生产、施工及装饰一体化的钢结构绿色建筑扫清了资质上的障碍。2015年公司承接了蚌埠市大禹家园公租房,这是公司高层钢结构住宅体系按市场化原则承接民用高层钢结构住宅项目,将会有力地促进公司高层钢结构绿色建筑技术及绿色建筑部品部件的发展,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5、2015年度,公司获得了"信用等级证书AAA(招投标履约能力评级)"、"信用等级证书AAA(安徽省工程建设领域企业信用评级)"、报告期内,获得各类知识产权授权40项,其中发明专利实审1项,实用新型专利39项。充分肯定了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所做的工作,提高了公司的品牌形象,也为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行业发展趋势

(1)钢结构绿色建筑必将在民用建筑中得到广泛的应用

钢结构绿色建筑在住宅钢结构上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有资料显示发达国家的钢结构住宅占住宅总数的40%左右,而我国还没有达到5%;为了节能减排、节约资源、减少人力成本,在2015年11月14日召开的2015中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发展大会上,住建部新型建筑工业化集成建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相关负责人透露,《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纲要》(以下简称《发展纲要》)目前已经完成征求意见,有望于近期发布;《发展纲要》明确提出,到2020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20%以上,到2025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50%以上。明确地将钢结构绿色建筑作为主要建筑形式之一;李克强总理于2016年3月5日在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将"积极推广绿色建筑和建材,大力发展钢结构和装配式建筑,提高建筑工程标准和质量"作为2016年的重点工作内容之一,钢结构绿色建筑以其高强度、重量轻、抗震性能好等优点,必将成为我国未来的主要建筑形式。随着钢结构建筑的成本与混凝土建筑成本的接近,钢结构绿色建筑相配套的部品部件的逐步完善,钢结构的各项优势在住宅建设领域将会更加明显的体现。预计在新的一年里,钢结构绿色建筑会在保障房建设中得到越来越多的应用。

(2)高端智能立体停车设备将迎来快速发展期

为解决停车难及能源紧张的问题,国家陆续出台政策,鼓励建设配备电动汽车充电桩的立体停车库。比如,2015年8月,国家发改委联合财政部、住房等6部委发布了《关于加强城市停车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改基础[2015]1788号),鼓励建设机械式立体停车库等集约化的停车设施,并按一定比例配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各省市也陆续出台的多个针对立体车库的政策,从政策上解决了在老的小区、老的商业社区、大型商业中心、医院、景区等人车密集区进行智能立体停车库建设的城市规划、产权、运行管理及收费等一系列难题,为真正需要立体车库的地方建设立体车库停车场扫清了政策障碍。产权及收费问题的解决,可以充分吸引社会资本投资建设立体车库停车场,所以高端智能立体停车设备及立体车库停车场的建设将迎来快速发展期。

(3)"智能制造"是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发展的方向

随着人口红利消失和要素成本的全面上升,我国制造业原有的比较优势正在逐渐消失。目前,我国制造业面临着发达国家"高端回流"和发展中国家"中低端分流"的双向挤压。

2015年11月18日,李克强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制造企业应加快技术升级改造,使"中国制造"强筋健骨、提质增效,形成竞争新优势。会议确定,聚焦《中国制造2025》重点领域,启动实施一批重大技改升级工程,支持钢铁、建材等传统行业有市场的企业提高设计、工艺、装备、能效等水平,有效降低成本;完善金融服务,加大技改升级信贷投放,支持企业扩大直接融资。

当今形势下,将"智能制造"上升到国家战略已成为社会普遍共识,实施《中国制造2025》、推动制造业由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战略转型,是我国实现经济稳增长、调结构、提质增效的客观要求。

(4)商业地产的发展推动了钢结构的应用

在国家"限贷、限购、限价"的强有力管制下,房地产调控成效显著,房产地市场成交量大幅萎缩,但这一调控政策是针对与民生相关的民用住宅,对商业地产并无明显影响,这反而使的一些原本流入民用建筑的资金转移到商业项目中去。因钢结构具有强度高、自重轻、抗震性能好、施工速度快、地基费用省、占地面积小、外形美观等一系列优点,商业地产中的高层建筑和大跨度建筑通常都会采购钢结构。

(5)大型轻钢结构项目具有较大发展空间

2015年我国经济遭受严峻的考验,经济形势整体下滑,固定资产投资明显减少,但是大型企业的固定资产的投资一直得到国家和银行的支持,它们的投资一直没有停止过,因此大型钢结构项目具有较大发展空间。针对大型轻钢结构项目,小型钢结构厂无竞争实力,公司对大型钢结构项目上更有竞争优势。

2、市场竞争格局

在建筑钢结构低端应用领域中,钢结构生产加工企业厂家众多,约占总数的80%以上,该等企业广泛分布于一、二、三线城市及县级城市,尤其是三线城市及县级城市居多,在竞争激励下,大多以价格竞争、地缘关系为主,因些这些钢结构加工企业毛利率低。2015年度因为经济下滑,钢结构企业的集中度得到一定的提高。

在设备钢结构、建筑重钢结构、桥梁钢结构、空间钢结构等中、高端应用领域,由于技术门槛高、加工难度大、产品质量及精度要求高,生产能力和资质要求的企业相对较少,市场竞争相对缓和,市场竞取决于企业技术与资金实力、规模、产品质量与品牌,产品毛利率较高。同时设备钢结构的领域也在不断延展,钢结构发展空间得到有效增大。

在钢结构绿色建筑领域中,由于需要有钢结构绿色建筑所需的成套技术,提供设计、制造、施工、装饰等一体化服务的能力,以及满足设计资质、总承包资质等资质要求,所以竞争只要在几个钢结构上市公司及几个大的钢结构国企之间的,竞争对手少、技术门槛高、业务范围广、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

公司是国内钢结构品种最齐全的制造企业,在钢结构绿色建筑、立体智能停车设计、设备钢结构、建筑重钢结构、桥梁钢结构、空间钢结构等具有较强制造能力,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详见本报告的核心竞争力分析)。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优势

公司自2011年1月18日成功在深交所上市,上市后公司在品牌知名度、管理水平上均有很大程度的提升:承建了一系列精度要求高、社会影响力较大的大型钢结构建筑工程:如连云港连云新城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工程项目、武汉市某钢结构桥梁工程项目、深圳华侨城香山里花园三期、深圳华侨城香山美墅花三区等项目;深圳前海世贸金融中心、海口远大购物广场钢结构、洛阳正大国际城市广场、圣大国际商业广场、兰州红楼时代广场、合肥市绿地中心北地块D座办公楼、新疆中瑞大厦、略什兵团大厦等。同时公司凭借产品质量、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与一些如中建、中冶、中铁等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技术方面优势

公司被批准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试点企业",对试点企业核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证书。该资质的取得,拓宽了公司以钢结构为主体工程的市场准入和承揽范围,同时有力地促进了"成为最优秀的一体化装配式钢结构住宅整体服务商"的公司战略,对实现公司战略转型和持续发展等方面具有积极作用。

公司向来重视技术研发能力的提升及人才的培养。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建立起极具创新能力的技术人才队伍,并研发出多项处于行业前列的核心技术。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一体化装配式高层钢结构住宅成套技术:主要优点如下:

●能有效解决了钢结构住宅常见的隔音、防水、保温、开裂等常见问题。让钢构住宅更具住宅的特点,更具舒适性。

●装配率高;装配式结构体系、可拆卸楼承板、一体化阳台、空调架、楼梯、飘窗。

●成本控制合理、质量更优、安装更快捷。

●比钢筋混凝土住宅室内利用面积高6%以上。

示范工程:2015年11月,公司与蚌埠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大禹家园公租房(1-10#、1-11#、1-12#、2-10#、2-11#楼)及城市照明维护管理业务技术楼建筑产业化试点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暂估价约1.2亿元,详见2015年11月10日披露的"2015-043号"公告。该项目是安徽省首个"装配式钢结构"保障房项目,采用了公司装配式高层钢构住宅成套技术,可实现标准化设计、模块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以及一体化装修,不再现场手工砌筑、不再有更多的建筑垃圾,真正的绿色循环低碳建筑,预计2016年竣工。

(2)高端智能车库存取技术:公司是车库国家标准的参编单位,参与制定了《机械式停车设备 使用与操作安全要求》。目前,公司已研制出9大系列30余种型式的车库产品,相继获国家专利近50项。公司自主研发了"超高层圆形垂直升降类塔库"技术,该技术处于业内领先水平,具有单车占地面积小、运行效率高、安全可靠、全智能停取车等特点。

(3)装配式低层住宅集成技术:装配式低层住宅--鸿路定制洋房样板试制房已经完成,具有作为被动式房屋、一体化装修、施工速度快、可以移动式房屋等优点,2016年将开始试销。

3、管理是基础,提高质量和控制成本是制造企业永恒追求的目标,公司主要优势如下:

(1)通过完善半成品制造能力,减少外协或外购半产品,建立成本竞争优势。如直缝埋弧焊管车间)、高频焊管制造车间,开平剪切车间、焊丝制造车间、多棱管制造车间、U型肋制造车间等都是绝大部分同行企业必须都需外购或外协的半成品或辅材,拥有这些制造能力,公司可以减少从钢厂采购钢板到其他企业制成半成品再到钢构厂制成成品,提高了效率,降低了成本。

(2)通过规模化优势和专业化制造优势建立公司成本竞争优势。

●规模化优势:公司拥有安徽合肥及湖北团风两大生产基地,生产厂房总面积都在50万平方以上,生产集中度高,可以充分体现公司钢结构加工的快速反应能力及大工程项目的协作加工能力;完全能实现集中采购及调配,可有效地降低采购成本;可以有效地进行技术及质量管控。

●专业化制造优势:凭公司生产基地集中度高的特点,公司在原有产品基础上实现了更细分的部品部件的专业化:气楼、系杆、箱形柱、十字柱、H型钢二次加工厂、光伏太阳能支架等等都进行了进一步地细分,将非标准化的工程材料最大限度地实现细分产品标准化,更有效地提高自动化生产能力、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

(3)通过完善各类与钢结构及围护系统相关联产品,充分发挥公司各类产品之间的相互协同效应 ,实现"打造一站式采购的钢结构及其配套产品精品超市"的经营战略,建立公司的产品竞争优势。

· 公司是国内钢结构品种最齐全的制造企业,在设备钢结构、建筑重钢结构、桥梁钢结构、空间钢结构、智能立体车库等领域具有较强制造能力。

· 拥有国内钢结构行业最全的配套系统产品线,涵盖主体结构、墙面板、楼面板、屋面板、装饰一体化板、节能门窗等6大系列30余种产品。

公司"年产50万m2聚氨酯复合板技术改造项目",该产品具有优良的防火和保温性能,是国家目前大力倡导使用的产品;该产品对公司的围护系统进行了产品升级,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产品线。

(五)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放眼未来,鸿路的发展目标是:不断巩固公司成本竞争优势,不断丰富公司相关联产品,提高协同效应,增加利润来源。聚焦于"一体化装配式高层钢结构住宅成套技术"、"高端智能车库存取技术"、"装配式低层住宅集成技术"的提高和完善,并利用领先技术优势抢占市场,为公司持续发展增加动力。努力打造成为一个最具备竞争力的研发基地,成为最值得信赖的最具竞争力钢结构及相关配套产品供应商,成为最优秀的一体化装配式钢结构住宅与定制化洋房整体服务商,成为品质、技术领先的高端智能立体车库制造商。

(1)、向市场要效益:全面实施以经营效益为主导的全新经营考核体系,更加注重订单质量,鼓励多承接技术门槛高、竞争对手少、毛利率高的钢结构绿色建筑和高端立体智能停车设备订单。全面关注工程进度计划、技术支持、安装运输计划、安装管理、关系的维护、工程决算及收款,重点考核工程回款及项目利润。

(2)、向生产管理要效益:通过加快实施钢结构生产线关键工位的智能化改造来进一步降低用工人数、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等来增加生产效益,同时实施工厂公司化模拟考核,对制造体系质量、产量、物资周转、生产成本全面考核。推行工序结算制等精细化管理,充分发挥广大生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

(3)、向科研要效益:增加科技研发的投入,增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提出的两大科研方向"智能制造"和"绿色智能建筑"即是公司全新的经营理念。前者能有效解决未来几年的生产成本控制及生产效率问题,后者有利于公司从一个单纯的钢结构及围护产品生产商,向钢结构绿色智能建筑集成商转变,在提供系统化服务的同时,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及经营效益。

2、2016年度经营计划

2015年公司管理水平不断得到提升,以及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取得的成就,公司的经营能力未来也将进一步得到提升,收入、盈利有望加速增长。在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战略指导下,2016年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管理、技术改造、规模、资质和与品牌等方面的优势,不断开拓市场,创造利润。为实现 2016年度经营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1)继续采取保守的销售策略、实现稳健经营,追求有附加值比较高的订单。

(2)继续加强招标采购、竞标采购力度,加强采购预测能力,优化电子招标系统,降低采购成本。

(3)不断夯实管理基础,提高管理水平,继续通过不断引进生产线和开发新产品丰富公司相关联产品,发挥关联产品协同效应,拓宽利润来源。

(4)完善公司电子商务销售平台,整合公司资源,提高销售水平、降低销售成本。

(5)聚焦于"一体化装配式高层钢结构住宅成套技术"、"高端智能车库存取技术"、"装配式低层住宅集成技术"的提高和完善,大力推广钢结构绿色建筑及高端立体智能停车设备。

(6)继续发展代理商,建设好销售网络,不断完善代理商服务体系。

(7)继续加强对钢结构生产线部分关键设备进行智能化技术改造 的研发,以期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筑轻钢结构	984,280,651.01	868,118,590.67	11.80%	-9.46%	-10.77%	1.30%
设备钢结构	556,758,278.25	437,277,951.73	21.46%	-22.83%	-23.80%	1.00%
建筑重钢结构	806,382,066.70	621,237,175.37	22.96%	-21.82%	-22.40%	0.58%
桥梁钢结构	100,726,223.83	82,451,676.44	18.14%	-55.47%	-56.00%	0.99%
空间钢结构	188,283,962.67	152,548,493.92	18.98%	-35.47%	-36.79%	1.70%
智能车库	89,637,065.50	68,818,021.54	23.23%	20.42%	22.04%	-1.02%
围护产品	191,786,685.69	157,782,717.18	17.73%	-40.55%	-40.12%	-0.5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江西鸿泰全部股权。其他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6-018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3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于 2016年3月4日以送达方式对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商晓波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度报告》的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任德慧、罗元清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两位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详细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计,公司2015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192,632,391.06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4.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735,167.5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10%。

本报告需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79,830,226.51元,按照公司章程提取10%法定公积金17,983,022.65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的利润527,080,436.69元后,截止201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70167640.55元。

鉴于公司2015年盈利保持较好态势,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为0.7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预案需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就《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肯定意见。

报告、独立意见详见2016年3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5年度报告》及《2015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16年3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壹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6.15亿元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6年度向相关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人民币36.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长期贷款、项目贷款等。

上述授信额度仅为初步意向,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与各银行的协商情况适时调整在各银行的实际融资额度,并签署相关具体业务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关于2016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